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关于调整关联担保额度与结构的议案》业经2023年8月2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

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监事的议案》业经2023年10月12日的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

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23日、2023年10月13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

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披露的公司《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3-080)、《关于调整关联担保额度与结构的公告》(临

3、特别说明 ①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或者合计特有公司5%以上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

②根据《公司章程》之相关规定,《关于调整关联担保额度与结构的议案》由股东大会以特

③因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低于30%,《关

股东可以到会议现场登记,也可以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股东登记需提交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传真或信函。股东参加会议登记的时候应提供以下资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

37332 下37342 (1875年) 1737年 17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不包括期间的非工作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4、股东对总议案并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

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

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

1、投票时间: 2023年10月30日(星期一)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

授权委托书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1、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

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众合科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 议通知于2023年10月5日以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方式送达各位监事;

经与会选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顾玉林先生因浙江大学组织安排而工作调动,请辞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 务,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前其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

务,个种但正公司证刊职务,住权乐人会选举产生新正益争削具特继续履行益争职员。公司 选事会对顾王林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近日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股东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关于变更委派监事的函》,提名丁海 忠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任 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职届满之日止。

附:丁海忠简历 丁海忠:男,生于1968年6月2日,本科,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历任浙江大学计划财务

处副处长等职务;现任浙江大学发展联络办公室副主任、浙江大学教育基金会及浙江大学校

丁海忠先生不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丁海忠先生未在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博众数智科技创新集团有限公司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其他法律法规中规定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人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

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

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1、会议在保证所有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面签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本次

3、请股东在议案的表决意见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3-092

4、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列打勾的栏目 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二日

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

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星期一)9:15—15:00。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二日

2023-08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23-092)。

别决议通过,其余议案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详见本通知附件1。

电话:0571-87959003,0571-87959026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1785号双城国际四号楼17楼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于变更监事的议案》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2.00

2、披露情况

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五、其他事项

六、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1: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2、投票简称:众合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意见为准。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委托人股票账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6、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会议于2023年10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持股性质:

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附件2: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累积投票提案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25

一)会议联系方式:

传真:0571-87959026 联系人:何俊丽,葛姜新

邮政编码:310052

的文件要求: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比例(%)

99.9738

是否当选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 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 临2023-089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年10月5日以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2、会议于2023年10月1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0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0人;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4.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而签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本次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融资需求,同意向邮储银行富阳区支行申请敞口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合等值外币)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有效期为授信启用后1年。 以上授信具体业务使用条件、品种、期限、金额以签订的具体业务合同为准。在额度内发

生的具体业务,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被授权人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合同或协议。在授信有效期内(包括不超过六个月的授信延长期)签订的合同或协议无论到期日是否 超过授信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由于公司2021年股权激励期权行权事项,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56,209,262元变更为 556,328,062元,总股本由556,209,262股变更为556,328,062股,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 根据公司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 己对董事会进行授权,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com.e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临2023-090)。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3、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2023年10月30日下午14:30在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1785号双城国际四号楼17楼 会议室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3-091")。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简称: 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 临2023-090 证券代码:000925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

《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

公司本次增资前注册资本人民币556,209,262.00元,实收股本人民币556,209,262.00元。 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 《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8634号)。上述报告已包含公司2021年7月5日至2023年3月

31日股权激励授予股票期权行权情况 根据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2021年第一次临 付股东大会决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修订稿)》《股权激励协议书》《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向 70名激励对象授予610万份股票期权,每股授予价为人民币6.171元,在第一个自主行权期内 自2022年8月3日起至2023年8月2日止),激励对象可行权244万份股票期权,实际行权 229.7万份股票期权,由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229.7万股A股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 元)。2023年4月1日至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 权期满(2023年8月2日),激励对象行权118,800.00份股票期权。 鉴此,公司将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18,800.00元,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556,328

062.00元,累计实收股本人民币556,328,062.00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公司股份总数为556,209,262股,均为普通股,利其他种类股。 公司注册资本为556,328,062元 公司股份总数为556,328,062股,均为普通股,无其何种类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根据公司2021年5月18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 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 司意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 出行权/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

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鉴于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进行授权,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无需 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将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登记机关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公司 章程》的备案等相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二三年十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925 公告编号:临2023-091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 2023年10月12日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定于2023年10月30日(星期一)14:30在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1785号双城国际四号楼17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3年第 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具体通知如下: 、召开会议的基本事项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星期一)14:30 (2)网路投票时间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①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星期一)9:15-15:00 ②交易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23年10月30日(星期一)9:15-9:25,9:30-11:30和13: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

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 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

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 央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年10月23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①截止2023年10月23日(星期一)(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 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聘请的律师; ④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汉路1785号双城国际四号楼17楼会议室。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3-043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0日(星期五) 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10月13日(星期五)至10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centi@vip.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 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3年 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 公司计划于2023年10月20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 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 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 的问题进行回答。

、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0日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赵瑞贞 财务总监:林子欣 董事会秘书:朱东奇

独立董事:陈讲军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10月20日 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 (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10月13日(星期五)至10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 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 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centi@vip.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 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 朱东奇 电话:0750-5588095

邮箱:dcenti@vip.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东迪牛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2日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030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2 日在公司总部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9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 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5名,实际出席董事15名(其中,董事查成明、毕胜及独立董事李心丹、 王旻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经与会董事推选,会议由李剑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作出如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李剑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 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夏宏建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江念南先生为 公司总工程师、首席信息官,聘任邱楠先生、蒋晓刚先生、张兴旭先生、高金余先生为公司副总 裁,聘任刘宁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校坚先生为公司合规总监,聘任赵贵成先生为公司首 席风险官,聘任徐晓云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 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聘任公司总裁、副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

过。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确定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发展战略与ESG管理委员会:李剑锋(主任委员)、陈玲(副主任委员)、夏宏建、赵曙明、王

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赵曙明(主任委员)、李剑锋(副主任委员)、李心丹、王旻、薛勇 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夏宏建(主任委员)、孙隽、肖玲、杏成明、毕胜、成晋锡、李雪 审计委员会:吴梦云(主任委员)、董晓林、陈玲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任良飞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 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 期届満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 弃权0票 特此公告。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3日

附件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夏宏建先生, 1973年10月出生, 中共党员, 硕士。历任公司驻上海证券交易所场内代 表、公司连云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南京大厂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南京大钟亭证 券营业部总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证券投资部总经理、业务总监兼宁夏管理总部总经理、 业务总监兼营销管理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现任公司总裁、党委副

2.江念南先生,1965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南京监狱副科长、南 京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工程师,南京证券电脑中心工程师、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技术 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总工程师、首席信息官、党委委员。

3. 邱楠先生, 1967年2月出生, 中共党员, 硕士, 高级经济师。曾任南京市秦淮区商业局 1公室干事、公司发行部副经理、投资银行一部副经理、研究发展部副经理、投资银行一部经 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

4. 蒋晓刚先生, 1968年10月出生, 中共党员, 硕士, 高级经济师。曾任公司上海营业部副 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上海南车站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经纪业务管理部总经理、基金 筹建办业务总监,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 裁、党委委员,兼任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5.张兴旭先生,1982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公司银川民族北街

营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营销管理中心副总经理、经纪业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宁夏分 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 6. 高金余先生, 1971年3月出生, 中共党员, 博士, 高级经济师。曾在南京天龙股份有限

公司工作,历任南京证券城北营业部柜员,公司投资银行部员工、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 理,投资银行一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兼业务一部总经理,股转业务 总部总经理、公司业务总监、职工代表监事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 7. 刘宁女士, 1967年11月出生, 中共党员, 硕士, 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曾任南京市

审计局金融审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财务

负责人等职务。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8. 校坚先生,1973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律师。先后在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深 川证券交易所工作,曾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本公司法律顾问、资产管理部副总经 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合规管理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合规总监。

9.赵贵成先生,1964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正高级经济师。先后在江苏省电子元 器件工业公司、江苏省电子工业厅及江苏省电子器材公司工作,曾任公司南京鸿利证券营业 部副经理、南京大厂证券营业部经理、常熟吉祥商城证券营业部总经理、西北证券托管组福州 华林路证券营业部托管小组组长、经纪业务管理部总经理、营销管理总部总经理、期货IB业 务部总经理、信用交易管理部总经理、业务总监兼任宁夏分公司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等 职务。现任公司首席风险官。

10.徐晓云女士,1977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公司研究发展部 行业研究员、西北证券托管组成员、办公室秘书、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等职 务。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截至目前,上述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披露信息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规定,不存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任良飞先生,1981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律师,经济师。曾任公司合规管理部高

吸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029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0月12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江东中路389号(金融城5号楼)3楼报告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李剑锋董事长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和 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5人,出席14人,陈峥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7人,出席5人,陈翃监事、胡晨顺监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徐晓云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比例(%)	是否当选	
1.01	李剑锋	2,013,731,201	99.9168	是	
1.02	夏宏建	2,015,226,503	99.9910	是	
1.03	陈玲	2,011,617,748	99.8120	是	

1.04	孙隽	2,015,106,203	99.9851	是
1.05	肖玲	2,012,376,561	99.8496	是
1.06	查成明	2,014,740,803	99.9669	是
1.07	毕胜	2,014,740,803	99.9669	是
1.08	成晋锡	2,012,376,561	99.8496	是
1.09	薛勇	2,012,280,171	99.8448	是
1.10	李雪	2,014,740,803	99.9669	是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名称

议案名称

议案序号

议案序号

2.01	赵曙明	2,012,895,608 99.8754		是	
2.02	李心丹	2,015,152,303	99.9873	是	
2.03	王旻	2,015,127,313	99.9861	是	
2.04	董晓林	2,015,117,503	99.9856	是	
2.05	吴梦云	2,015,117,503	99.9856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15,467,707

2,014,878,530 鲁振国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序号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 议案	-	-	-	-	-	-
1.01	李剑锋	592,630,515	99.7181	-	-	-	-
1.02	夏宏建	594,125,817	99.9697	-	-	-	-
1.03	陈玲	590,517,062	99.3625	-	-	-	-
1.04	孙隽	594,005,517	99.9495	-	-	-	-
1.05	肖玲	591,275,875	99.4902	-	-	-	-
1.06	查成明	593,640,117	99.8880	-	-	-	-
1.07	毕胜	593,640,117	99.8880	-	-	-	-
1.08	成晋锡	591,275,875	99.4902	-	-	-	-
1.09	薛勇	591,179,485	99.4739	-	-	-	-
1.10	李雪	593,640,117	99.8880	-	-	-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 案	-	-	-	-	-	-
2.01	赵曙明	591,794,922	99.5775	-	-	-	-
2.02	李心丹	594,051,617	99.9572	-	-	-	-
2.02	丁目	504.00((27	00.0520				

99.9514

100.0103

99.911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594,016,817

594,367,017

593,777,844

董晓林

于选举公司第四届 事会非职工代表监 的议案

黄涛

1、本次会议选举李剑锋先生、夏宏建先生、陈玲女士、孙隽女士、肖玲女士、杳成明先生 毕胜先生、成晋锡先生、薛勇先生、李雪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赵曙明先 生、李心丹先生、王旻先生、董晓林女士、吴梦云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人员 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正式任职,任期3年。

2、本次会议选举秦雁先生、黄涛女士、田志华先生、鲁振国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 表监事,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周旭先生、穆康先生、李伟先生共同组成公 司第四届监事会,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正式任职,任期3年。 三、律师见证情况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

律师:张隽、雷丹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 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决议合法有效。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3日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031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 并对其内容的直字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0月12 日在公司总部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3年9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

出。会议应出席监事7名,实际出席7名(其中,周旭监事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符合有关法

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经与会监事推选,会议由秦雁先生主持

董事会秘书等列席会议。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秦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 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3-032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 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职工大会选举周旭先生、穆康先生、李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 会职工代表临事(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职工代表临事与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临事共同 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一致。

>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13日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1. 周旭先生,1970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 公司第十四研究所助理工程师、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江苏代表处证券营业部交易员 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南京石鼓路证券营业部研究部经理、中国银河证券南京石鼓路证券营 业部研究部经理,公司研究所研究员、所长助理、副所长等职务。现任公司首席研究员、研究 所所长、职工代表监事。

2.穆康先生,1974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曾任公司直属证券营业部、南京大厂证 券营业部、南京建康路证券营业部基层员工,镇江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助理,连云港通 灌南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连云港分公司总经理,经纪业务管理总部总经理等职 务。现仟公司信用交易管理部总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3.李伟先生,1976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经济师。曾任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经济 处秘书,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等职务。现任公司创新发展办公室主任、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目前,上述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披露信息外,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 他监事、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规定 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关于建信中证饮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建信 中证饮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 示。若截至2023年10月17日日终,本基金资产净值出现连续5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的 定,建信中证饮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 续47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本基金相关情况及风险提示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建信中证饮料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建信中证饮料主题ETF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11月25日

场内简称:饮料ETF

基金主代码:159789

基金管理人名称: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 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本基金将自动终止并根据《基金合同》的 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程序对本基金进行基金财产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 份额持有人大会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

截至2023年10月12日,本基金已连续47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此提

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人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 购、赎回、二级市场交易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

3、如有疑问,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cbfund.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5533 免长途通话费)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

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 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0月13日